

臺北榮民總醫院 便民手冊



總機：02-28712121
傳真：02-28732131
網址：<http://www.vghtpe.gov.tw>
地址：台北市石牌路二段 201 號

前 言

本院為國家級醫學中心，服務空間遼闊，服務項目廣泛，每年就醫門（急）診病人近 212 萬人次、每年住院病人約 11 萬人次。

為幫助病人及家屬能更方便地瞭解本院各項醫療服務相關程序與須知，特編撰「臺北榮總便民手冊」，內容包含門診、住院及急診就醫資訊、居家病人照顧、申辦醫療文件手續、便民服務與設施、醫療保健常識等章節。

本手冊內容刊載於臺北榮總網站，提供查詢及下載服務。藉著幫助民眾瞭解本院各項醫療服務之流程，讓顧客來院就醫過程更加便利、滿意，是我們衷心的期盼。

臺北榮民總醫院 謹啟
第 10 次修訂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25 日



壹、醫療服務 目 錄

一、門診醫療

就醫流程.....	01
掛號方式.....	02
門診科別.....	04
依病症查詢就醫科別參考表.....	05
應診時間.....	07
繳費.....	08
領藥.....	09

二、住院醫療

住院流程.....	11
住院須知.....	12
出院流程.....	15

三、急診醫療

就醫流程.....	17
就醫須知.....	18

四、體檢暨健康檢查

門診體檢.....	20
兵役複檢.....	22
自費高階健康檢查.....	23

五、居家醫護團隊服務

24

六、自費醫療

皮膚雷射美容門診.....	25
美容醫學中心.....	26
正子中心.....	28
榮科醫學影像中心.....	29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31
體重控制門診.....	34



貳、申辦醫療文件

一、各類證明書.....	35
二、病歷、影像資料拷貝.....	36
三、重大傷病證明.....	37
四、門診暨住院身心障礙鑑定作業.....	38

參、其他服務

一、建言或申訴管道.....	39
二、諮詢專線.....	39
三、衛生教育.....	40
四、病友團體.....	41
五、便民服務.....	44
六、生活商圈.....	45

肆、醫療保健小常識

一、定期量血壓.....	46
二、乳房檢查.....	47
三、子宮頸抹片檢查.....	48
四、更年期婦女保健.....	49
五、一般扭傷及瘀青處理.....	51
六、發燒時的照顧.....	51
七、灼燙傷注意事項.....	52
八、癌症篩檢暨資源整合中心.....	54
九、門診戒菸.....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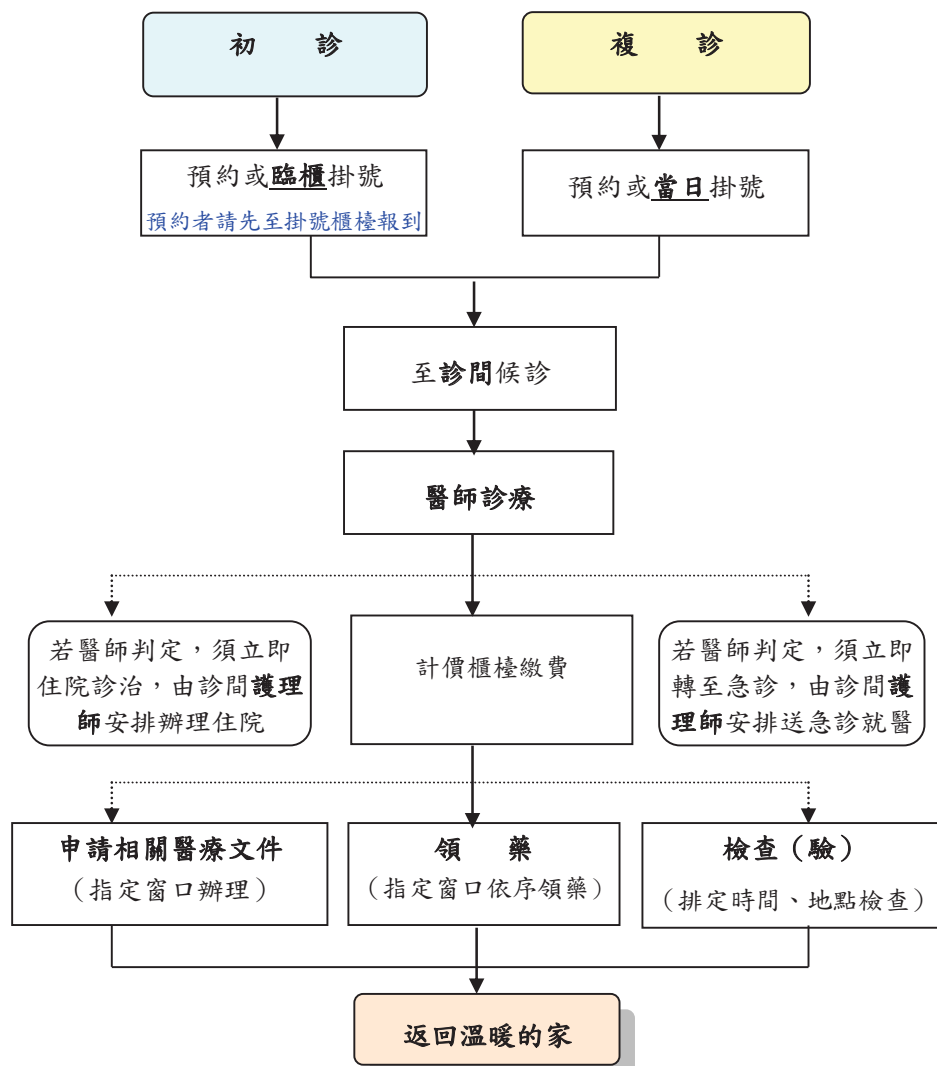


壹、醫療服務



一、門診醫療

<< 就醫流程 >>



◎合格導盲犬、導聾犬及肢體輔助犬等引領身障人員者得自由出入門診區

<< 掛號方式 >>

類別	作業時間	備 註
當日現場掛號 (初診已預約者之 報到時間同)	上午診 07:40-11:00 下午診 07:40-16:00 夜間診 07:40-20:00	1. 三門診 1 樓櫃檯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7:40 開始、週六及彈性門診 08:00 開始國 定例假日暫停服務 2. 請先抽取號碼牌(06:00 開始)，依燈號進入 等候線辦理
現場預約掛號	週一、週三、週四 07:40-21:00 (取號截止時間 20:50) 週二、週五 07:40-20:30 (取號截止時間 20:20) 週六 08:00-14:00 (取號截止時間 13:50) (現場預約掛號/作業 時間將視疫情隨時調 整，詳見本院醫療事務 組網站)	限預約 27 天以內，各櫃檯均可掛號 17:20 以後(含夜診)請移至三門診 1 樓作業
人工電話預約	每週一至週五 08:00-17:00 週六 08:00-12:00	1. TEL：02-2871-2151 2. 限預約 27 天內，國定例假日暫停服務 3. 08:30 以後始開放複診當日就醫掛號(上午 診至 10:00、下午診至 15:00)
語音電話預約 (按鍵式)	00:00-24:00	1. TEL：02-2873-2151 2. 限預約 27 天內，全年無休可查詢當日門診 看診進度 3. 08:30 以後始開放複診當日就醫掛號(上午 診至 10:00、下午診至 15:00)
醫師約診	看診當日	可預約 16 週內
電腦網路掛號	00:00-24:00	1. 限預約 27 天內 2. https://www6.vghtpe.gov.tw/ 可查詢當 日門診看診進度 3. 08:30 以後始開放複診當日就醫掛

類別	作業時間	備 註
智慧型手機網頁	00:00-24:00	1. 限預約 27 天內 2. http://m.vghtpe.gov.tw 可查詢當日門診看診進度 3. 08:30 以後始開放複診當日就醫掛號
各科獨立約診	上班時間	配合各科(如眼、耳、牙等)持續治療或同醫療程治療
病房約診	上班時間	出院病人回診檢查追蹤治療。

◎初診掛號：

請攜帶 IC 健保卡、身分證(戶口名簿、護照、居留證)至門診各櫃檯辦理。

◎取消或更改預約掛號：

因故無法到診請事先取消，若 28 天內門診缺診 3 天(含)以上，將暫停預約掛號權限，28 天後始恢復權限，如須掛號，須親臨本院批價掛號櫃檯辦理。

<< 門診科別 >>

內科系	外科系	婦幼 (18歲以下請掛兒科門診)	五官科	其他科
一般內科	一般外科	婦產科	眼科	精神科
一般體檢門診	骨科	兒童內科	近視治療特色門診	身心失眠
職業醫學科	骨病聯合門診	健兒門診(兼早產兒)	眼科醫美門診	青少年心理
臨床毒物科	骨科復健運動醫學聯合門診	兒童心臟科	耳鼻喉科	失智特別門診
內科整合醫學門診	手外科	兒童神經腫瘤科	喉科	睡眠障礙
家庭醫學科(含門診戒菸服務)	神經外科	兒童血液腫瘤科	牙科	老年精神
高齡醫學整合門診	神經復健	兒童腎臟科	矯正牙科	自費心理諮詢
神經內科	甲狀腺外科門診	兒童氣喘過敏及腎臟泌尿科	口腔顎面外科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
神經內科(動作障礙特診)	乳癌中心門診	兒童免疫風濕科	皮膚科	基因諮詢門診
神經內科(記憶特別門診)	乳房疾病門診	兒童過敏感染科	皮膚科	醫學美容中心
神經內科(神經遺傳疾病諮詢門診)	胸腔外科	兒童遺傳代謝內分泌科	新冠肺炎康復後整合門診 (成人、兒童18歲以下)	慢性傷口照護門診
胸腔內科	外傷重症及肝膽胰胃腸外科	兒童泌尿腎兒童外科	遠距視訊門診	中醫內科
睡眠醫學中心	心臟外科	兒童泌尿外科	遠距視訊門診	中醫傷科
心臟內科	先天性心臟病	兒童牙科	AI輔助門診	針灸科
心臟內科(心律不整特診)	心臟瓣膜門診	兒童骨科	AI輔助門診	復健醫學
心臟瓣膜門診	二尖瓣膜門診	兒童神經外科	整合門診	骨科復健運動醫學聯合門診
心臟內科(成人先天性心臟)	心臟移植門診	兒童神經疾病	早發性性別整合門診	疼痛控制科
心臟衰竭特別門診	泌尿外科	新冠復健兒童炎症免疫腎臟	慢性疼痛整合門診	放射腫瘤科
腎臟肝病科	直腸外科		兒童腎臟整合門診	放射線部診療
腎臟醫學中心聯合門診	傷造口護理		兒童長期追蹤整合門診	核醫門診
內視鏡中心門診	周邊血管中心			營養諮詢
腎臟科	血管及主動脈			輔具及功能重建門診
過敏免疫風濕	主動脈門診			急診內科門診
新陳代謝科	急診外傷門診			肺結核門診
感染科	整型外科			
血液腫瘤科	醫學美容中心			
血友病血液科	器官移植門診			
腫瘤內科(藥物治療科)	減重及代謝手術中心			
乳癌中心門診	腎臟醫學中心聯合門診			
減重及代謝手術中心				
健康管理門診				



◎各科醫師看診時段及地點，請參看本院印發之「門診醫師診次表」，診次表置於各掛號計價櫃檯及服務台，歡迎自行取閱。

<< 依病症查詢就醫科別參考表 >>

常見疾病症狀	建議就醫科別
無法區分之疾病	家庭醫學科
發燒	一般內科、感染科、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疲勞、倦怠	家庭醫學科、一般內科
感冒	家庭醫學科、一般內科、耳鼻喉科
頭痛、頭暈	神經內科、家庭醫學科
眩暈（天旋地轉）	神經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高血壓	一般內科、心臟內科、家庭醫學科
貧血	家庭醫學科、血液腫瘤科
黃疸	兒科、一般內科、胃腸科、血液腫瘤科、家庭醫學科
掉頭髮	皮膚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眼睛乾	眼科、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眼睛疲勞、紅、癢、疼痛	眼科、家庭醫學科
突眼	新陳代謝科、眼科
眼前有小黑影	眼科
耳朵痛、耳朵塞住、流鼻血	耳鼻喉科
耳鳴、鼻塞、流鼻水	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過敏性鼻炎	過敏免疫風濕科、耳鼻喉科、小兒過敏氣喘、家庭醫學科
打鼾	耳鼻喉科、胸腔內科
口腔潰瘍	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口腔外科
口臭	牙科、一般內科、耳鼻喉科
口吃	喉科、青少年心理科、復健醫學科
吞嚥困難	胃腸科、喉科、神經內科、家庭醫學科、復健醫學科
咳嗽	一般內科、胸腔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喉嚨痛、扁桃腺發炎	一般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喉嚨異物感	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胃腸科
咳血	胸腔內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常見疾病症狀	建議就醫科別
頸部（甲狀腺、淋巴腺）腫大	一般外科、新陳代謝科、耳鼻喉科、家庭醫學科
氣促、喘不過氣	心臟內科、胸腔內科、家庭醫學科
胸痛	心臟內科、胸腔內科、家庭醫學科
心悸	心臟內科、新陳代謝科、家庭醫學科
心窩灼熱感	胃腸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乳房脹痛	乳房醫學中心門診、乳房疾病門診
消化不良、胃酸過多	胃腸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嘔吐、吐血	胃腸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肝硬化	胃腸科、一般內科、一般外科
肝功能異常	胃腸科、一般內科、一般外科、家庭醫學科
腹痛	一般內科、胃腸科、一般外科、婦產科、家庭醫學科、直腸外科
腹脹或腹瀉	胃腸科、一般內科、家庭醫學科
便秘、便血	胃腸科、一般內科、直腸外科、家庭醫學科
大便失禁	直腸外科、復健科、兒童外科
內、外痔	直腸外科
血尿、頻尿、解尿困難	泌尿科、婦產科、腎臟科、家庭醫學科
尿失禁	泌尿科、婦產科、神經內科、復健科、兒童外科
小便混濁或起泡沫	泌尿科、腎臟科、家庭醫學科
性病	泌尿科、婦產科、皮膚科、家庭醫學科
陰道分泌物增加	婦產科
更年期障礙	婦產科、家庭醫學科
多（手）汗	神經外科
狐臭	皮膚科、整形外科、神經外科
灰指甲、雞眼	皮膚科、一般外科、家庭醫學科
皮膚癢	皮膚科、家庭醫學科
皮膚疹	皮膚科、家庭醫學科、過敏免疫風濕科

常見疾病症狀	建議就醫科別
蜂窩組織炎	感染科、皮膚科、家庭醫學科、一般外科
手腳麻痺	神經內科、心臟血管外科、家庭醫學科
腰酸背痛	骨科、家庭醫學科、復健科
關節酸痛	骨科、過敏免疫風濕科、家庭醫學科
肩背酸痛	骨科、復健科、神經內科、神經外科、疼痛控制科、家庭醫學科
身體表面長硬塊	一般外科、血液腫瘤科、家庭醫學科
肌肉壓痛	骨科、復健科、神經內科、家庭醫學科
肌力減退或喪失	神經內科、復健科
肌肉抽搐痙攣	神經內科、復健科、神經外科
癲癇	神經內科、神經外科
坐骨神經痛	復健科、骨科、神經內科、疼痛控制科
骨質疏鬆	新陳代謝科、婦產科、骨科、家庭醫學科
水腫	腎臟科、心臟內科、家庭醫學科
靜脈曲張	心臟血管外科、一般外科、整形外科
肥胖	新陳代謝科、營養諮詢、家庭醫學科
體重減輕	家庭醫學科、一般內科
壓力引起之身心不適	精神科(身心、失眠科)、家庭醫學科
失眠(多眠)症	精神科(身心、失眠科)、家庭醫學科
發育不良	兒童遺傳內分泌諮詢、新陳代謝科、骨科
小兒腹瀉、腹脹、便秘	小兒腸胃科
小兒發燒	一般兒科
戒菸	家庭醫學科(含門診戒菸服務)

<< 應診時間 >>

時間 \ 日期	週一 ~ 週五	週六
上午診	08:30~12:00	08:30~12:00
下午診	13:30~17:00	
夜間診	18:00~21:00	◎最晚報到時間:晚間 20:30

<< 繳 費 >>

1. 門診掛號費：每一科收費 100 元。
2. 部分負擔費用：
 - (1) 每科部分負擔：除中醫、針灸、傷科、牙科收 50 元外，醫學中心門診**經轉診 170 元，未經轉診 420 元**（健保署規定）。
 - (2) 藥品部分負擔收費如下：

藥費	藥品部分負擔費用
100 元以下	0 元
101~200 元	20 元
201~300 元	40 元
301~400 元	60 元
401~500 元	80 元
501~600 元	100 元
601~700 元	120 元
701~800 元	140 元
801~900 元	160 元
901~1000 元	180 元
1001 元以上	200 元

- (3) 傷科或復健治療部分負擔：同一療程第二至第六次，每次為 50 元。
- (4) 牙科、傷科或針灸科同一療程治療，每次需繳掛號費 100 元。
3. 非健保給付之項目：按中央健康保險署及相關法規另行收費。
4. 每科科看診後，請至收費櫃檯、自動繳費機繳費或手機 APP「行動繳費」，再領取藥物或執行檢驗項目。
5. 未帶健保卡就醫：請先以自費方式結帳，於就醫日起十日內（不含例假日），持收據正本、健保卡及身分證件，至門診各掛號計價櫃檯辦理退費；若超過本院辦理退費期限，請於就醫日起六個月內逕自至健保署臺北業務組辦理退費。

※備註：收費標準依據健保署公告調整變動。

<< 領 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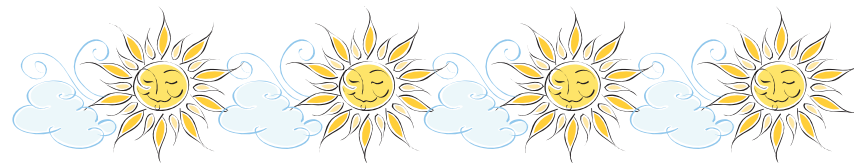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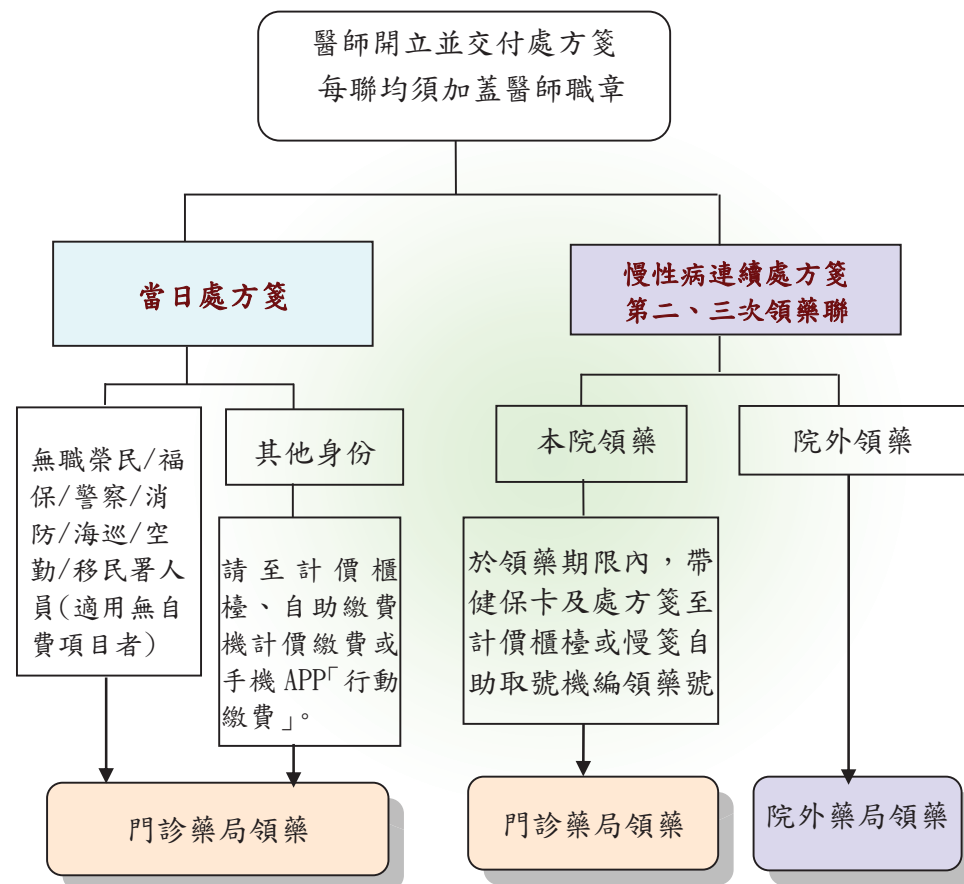
1. 注意事項

- (1) 請確認處方箋之病人姓名及身份是否正確。
- (2) 對於處方箋內容有疑問時，務請與診間醫師及藥師再次確認。
- (3) 持當日處方箋者，除無職榮民/福保/警察/消防/海巡/空勤/移民署人員外(適用無自費項目者)，其他病人請先至計價櫃檯、自助繳費機計價繳費或手機 APP「行動繳費」，再依處方箋上的領藥窗口及領藥號領藥。持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者，於領藥期限內，帶健保卡及處方箋至計價櫃檯或慢箋自助取號機編領藥號再至藥局領藥。持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者，於領藥期限內，帶健保卡及處方箋至計價櫃檯或慢箋自助取號機編領藥號再至藥局領藥；亦可利用本院 APP 或網頁預約慢箋領藥，預約後次一工作日 10:00-19:00 (週末及例假日暫停服務) 可逕至門診藥局專屬窗口過卡領藥，節省您寶貴的時間。
- (4) 領藥時請出示健保卡或其他身份證件，領藥後請當場核對姓名、藥袋總數、藥品名稱與外觀及數量；並注意藥品效期，未標示者為一個月。
- (5) 各門診藥局作業時間：

門診：週一至週五 7:40~20:00，週六 8:00~14:00
 服務時間若有異動請以醫院公告為準，延診領藥請至急診藥局。
 服務電話 (02) 28712121 分機 2316、2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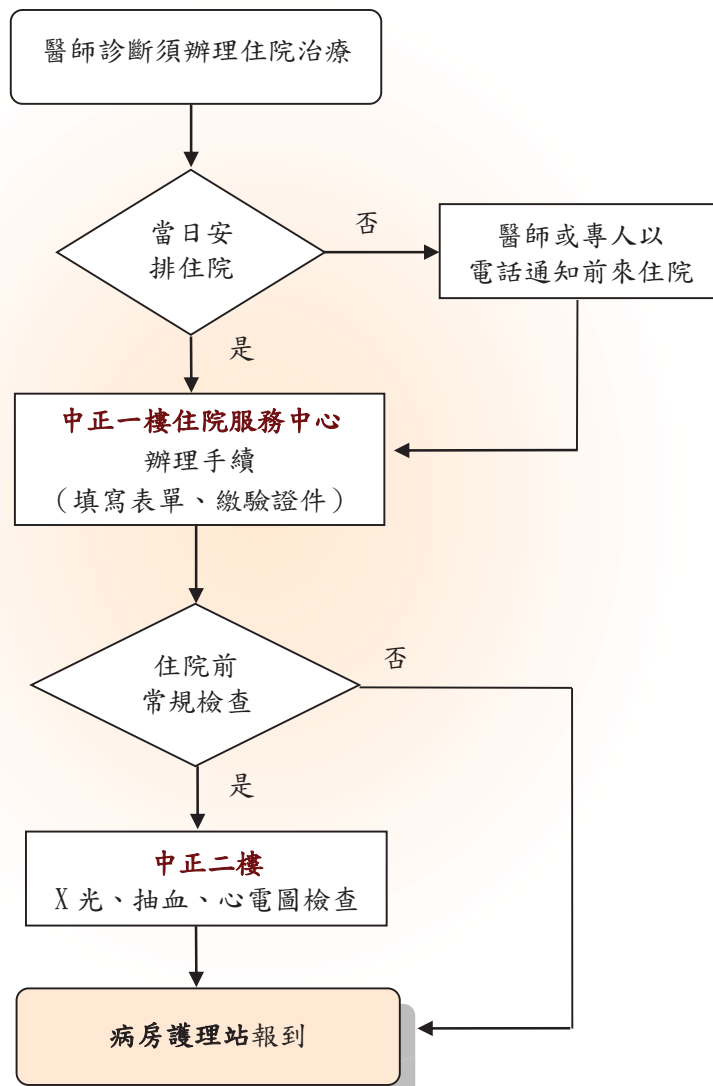
中正二樓：週一至週五 7:40~21:30，週六 8:00~16:00
 延診領藥請至急診藥局
 服務電話 (02) 28712121 分機 2540
- (6) 藥品服用問題：請至門診藥局窗口「用藥諮詢窗口」洽詢。
- (7) 本院設有「藥物諮詢中心」，位於中正樓二樓：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8:00 ~ 17:30，服務專線：(02)28757289。

2. 領藥流程



二、住院醫療

<< 住院流程 >>



◎住院資訊詳情可參閱「住院就醫須知」(可至本院首頁網站-就醫服務-住院-「住院須知」查詢)

<< 住院須知 >>

1. 應備證件

身分類別	攜帶證件
一般健保	健保卡(無照片者須帶身分證)
榮民	健保卡、榮民證、身分證
榮民遺眷	健保卡、榮民遺眷證、身分證
重大傷病	健保卡(無照片者須帶身分證)、重大傷病卡
兒童	健保卡(無照片者須帶戶口名簿)、北市、新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證
外籍人士	有居留權者：健保卡、居留證 無居留權者：本國保證人身分證、護照
本院員工	健保卡(無照片者，須帶身分證)、服務證
其他可減免費用者	健保卡、相關證明文件

2. 費用說明

(1) 非健保病床收費標準(自111年7月20日起適用)

單位：元/床/天

病房類別	項目	本院收費標準(自費身分)						健保支付標準(健保身分)						自付差額
		病房費	護理費		診察費	合計		病房費	護理費		診察費	合計		
			第一天	第二天起		第一天	第二天起		第一天	第二天起		第一天	第二天起	
單人間 (SP-2/HP-1)		5,598	1,335	1,027	608	7,541	7,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5,000
單人間 (SP-C)		6,598	1,335	1,027	608	8,541	8,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6,000
單人間 (SP-4)		4,598	1,335	1,027	608	6,541	6,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4,000
單人間 (SP-E)		20,598	1,335	1,027	608	22,541	22,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20,000
單人間 (SP-F)		13,198	1,335	1,027	608	15,141	14,8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2,600
單人間 (SP-G)		9,198	1,335	1,027	608	11,141	10,8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8,600
婦產科單人間 (OBS)		5,598	1,335	1,027	608	7,541	7,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5,000
單人間 (1-ST)		3,898	1,335	1,027	608	5,841	5,5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3,300
單人間 (SP-M)		15,598	1,335	1,027	608	17,541	17,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5,000
單人間 (SP-N)		12,598	1,335	1,027	608	14,541	14,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2,000
單人間 (SP-O)		9,598	1,335	1,027	608	11,541	11,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9,000
單人間 (SP-P)		8,598	1,335	1,027	608	10,541	10,2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8,000
二人間收差額(2ND)		2,498	1,335	1,027	608	4,441	4,1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1,900
二人間收差額(2NDE/HP-2)		2,998	1,335	1,027	608	4,941	4,633	598	1,027	790	468	2,093	1,856	2,400

註：以上收費標準僅供參考，應以實際公告及個案情形為準。

2.未滿七歲、七十五歲以上自費病房之護理費及醫師診察費需比照健保規定計。

註：1.以上收費標準僅供參考，應以實際公告及個案情形為準。

2.未滿七歲、七十五歲以上自費病友之護理費及醫師診察費需比照健保加成另計。

(2) 健保病人住院費（自行負擔費用）

項 目	說 明
急 性 病 房	■ 住院 30 日以內，部分負擔比例為 10% ■ 31 日至 60 日，為 20% ■ 61 日以上者，為 30%
慢 性 病 房	■ 30 日以內，部分負擔比例為 5% ■ 31 日至 90 日，為 10% ■ 91 日至 180 日者，為 20% ■ 181 日以後，為 30%
免部份負擔情況	1. 重大傷病。 2. 分娩。 3. 山地離島地區之就醫。 4. 持有「榮」或「福」字註記之保險憑證就醫者。 *免自行負擔費用之範圍及重大傷病之項目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保險不給付範圍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51條規定)	1. 依其他法令應由各級政府負擔費用之醫療服務項目。 2. 預防接種及其他由各級政府負擔費用之醫療服務項目。 3. 藥癮治療、美容外科手術、非外傷治療性齒列矯正、預防性手術、人工協助生殖技術、變性手術。 4. 成藥、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 5. 指定醫師、特別護士及護理師。 6. 血液。但因緊急傷病經醫師診斷認為必要之輸血，不在此限。 7. 人體試驗。 8. 日間住院。但精神病照護，不在此限。 9. 管灌飲食以外之膳食、病房費差額。 10. 病人交通、掛號、證明文件。 11. 義齒、義眼、眼鏡、助聽器、輪椅、拐杖及其他非具積極治療性之裝具。 12. 其他由保險人擬訂，經健保會審議，報主管機關核定公告之診療服務及藥物。

※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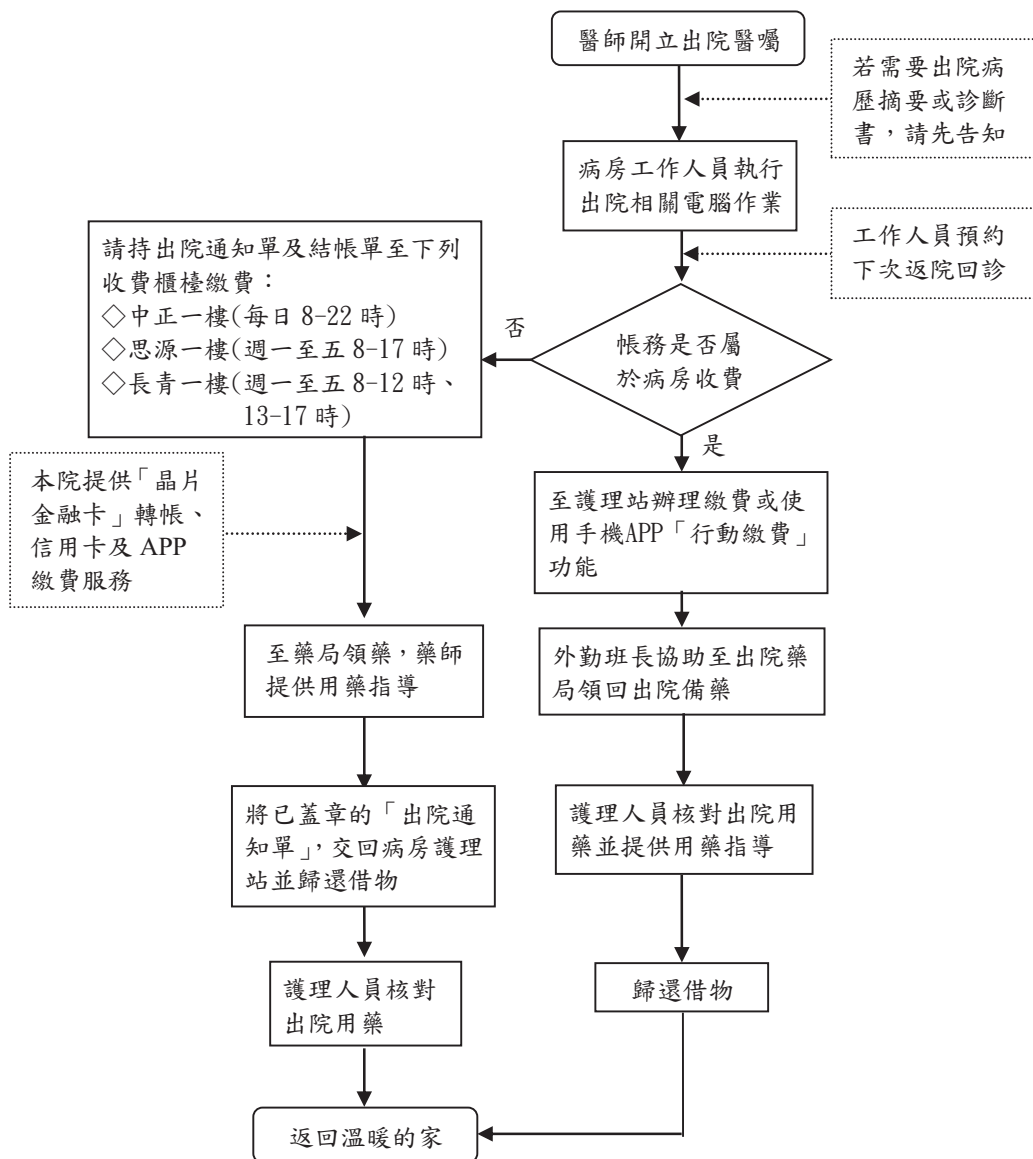
- 1 健保不給付之醫療項目，醫療人員會事前告知，徵得您簽名同意。
- 2 無職榮民病人因有輔導會補助，部分項目可免自行負擔。
- 3 當住院費用超過一定金額時，本院會預先提供住院收費通知單，可持繳費單直接繳納或出院時一併繳費。

3. 其他注意事項

- (1) 當您接獲住院通知時，請於住院日下午四時前，來院辦理住院。
- (2) 請將您目前正在服用之藥物一併帶來，並主動告知醫護人員。
- (3) 住院期間，病房提供之用品：病人服、枕頭棉被、熱水瓶，單人及兩人房另提供電話及電視。
- (4) 請自備盥洗與隨身用品：牙膏、牙刷、毛巾、水杯、臉盆、內衣褲、拖鞋、衛生紙或紙尿片等。
- (5) 同意住院期間不私帶電器使用。
- (6) 病房供餐時間：約上午七時、中午十一時、下午五時起。
- (7) 陪病親友應自備寢具，若需向病房租用，絲被每條、每次更換，酌收洗滌費 100 元。
- (8) 若有僱請特別護士或陪病服務員之需要，請洽病房護理站。
- (9) 健保病人於住院期間，嚴禁以健保身分另外掛號看診。
- (10) 證件與財物應隨身攜帶，單身病人可洽住院病房之護理站辦理代管。
- (11) 辦理住院後，禁止擅自離院外出，如有要事，須填請假單，經醫師簽准後方可離院。



<< 出院流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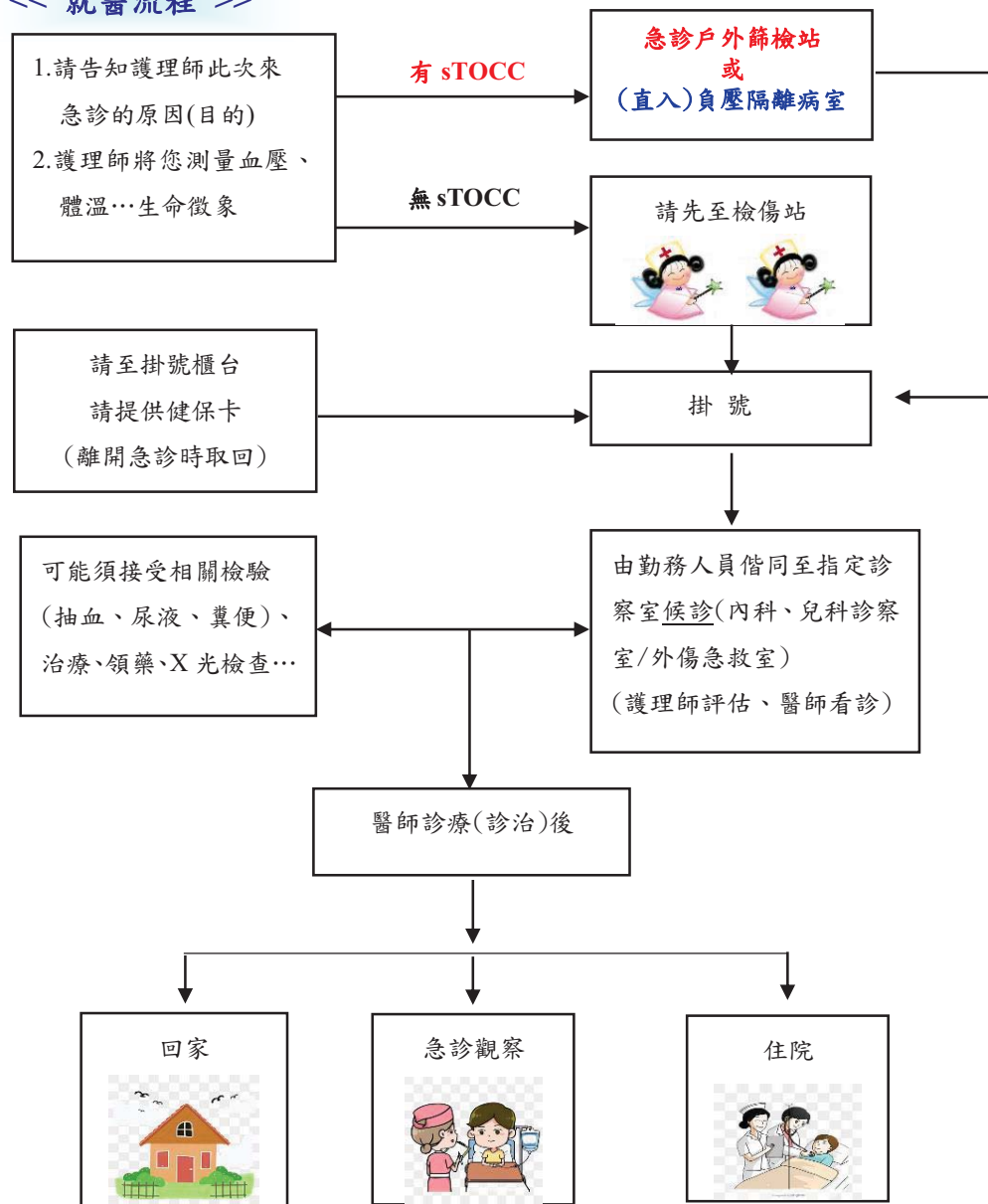
◎ 出院注意事項

1. 每日夜間 22 時以後，請至急診掛號櫃檯繳費。
2. 欲辦理自動出院者（非經醫師判定可以出院），敬請告知工作人員，並填具「自動出院證明書」後，始可辦理出院。
3. 經醫師告知，可以出院或轉院時，請配合完成相關手續。
4. 辦理出院手續前，請預先通知護理站：
 - (1) 出院當日所須之供餐次數。
 - (2) 申請醫療文件（出院病歷摘要、就醫證明或診斷證明書）所須要的份數（詳請參閱本手冊 32 頁）。
5. 當接獲醫囑通知可出院或轉院時，離院手續應於出院或轉院當日中午 12 時前完成辦理。



三、急診醫療

<< 就醫流程 >>



<< 就醫須知 >>

1. 檢傷分級

當您急診就醫時，若有 sTOCC，會引導到戶外篩檢站進行看診，若沒有 sTOCC，則會進入急診看診。急診看診的優先順序，是依照病況危急程度來劃分診治順序；病人先到檢傷站，檢傷護理師將評估瞭解此次就診的原因或健康問題，排除立即有生命危險或外傷流血不止者先送至急救區外，其他病人將給予測量血壓、體溫...同時進行檢傷分級：

分 類	說 明
第一級	第一優先，有生命危險，需立刻復甦急救。
第二級	危急、病況危急者。
第三級	緊急、病況稍微穩定，但須接受檢查或治療。
第四級	次緊急、病況穩定，但須接受檢查或治療。
第五級	非緊急、病況較輕微，或可至門診治療。

2. 急診掛號及收費

- (1) 經檢傷評估分級後，至櫃檯直接辦理掛號作業。
- (2) 掛號時，除身分證及健保 IC 卡外，符合優待身分者，請一併出示相關證件（榮民證、重大傷病卡...）。
- (3) 請於辦理住院或離院時，繳交急診掛號費 200 元，部份負擔費用**檢傷分類第一、二類 450 元，檢傷分類第三、四、五級 550 元。**
- (4) 未帶健保 IC 卡者，必須先以自費就醫結帳，10 日內請攜帶原收據、健保卡及相關證件，前往急診計價收費櫃檯辦理退費。
- (5) 急診批價收費櫃台，已裝置感應式金融卡刷卡機，接受晶片金融卡及信用卡，繳付醫療費用。

3. 診療程序

- (1) 檢傷第一、二級病人：優先處理，工作人員陪同病人進入急救室診治。
- (2) 檢傷第三、四、五級病人：請先掛號後，工作人員陪同病人至診察室交給診間護理師評估，等候醫師診治（醫師將依嚴重程度決定優先看診順序）。
- (3) 經醫師看診、做初步處理，視病情需要，看診醫師視情況聯絡專責醫師進行會診。
- (4) 經診治後，醫師會依您的情況決定是否可以出院或於急診室進一步觀察或安排住院或轉院。

4. 其他注意事項

- (1) 申辦「就醫證明」或「診斷證明書」：請參閱 31 頁。
- (2) 急診就醫返家後，若您仍覺得症狀仍未改善或有疑問時，可先與急診醫護人員聯繫，或至門診追蹤看診，必要時立即返回急診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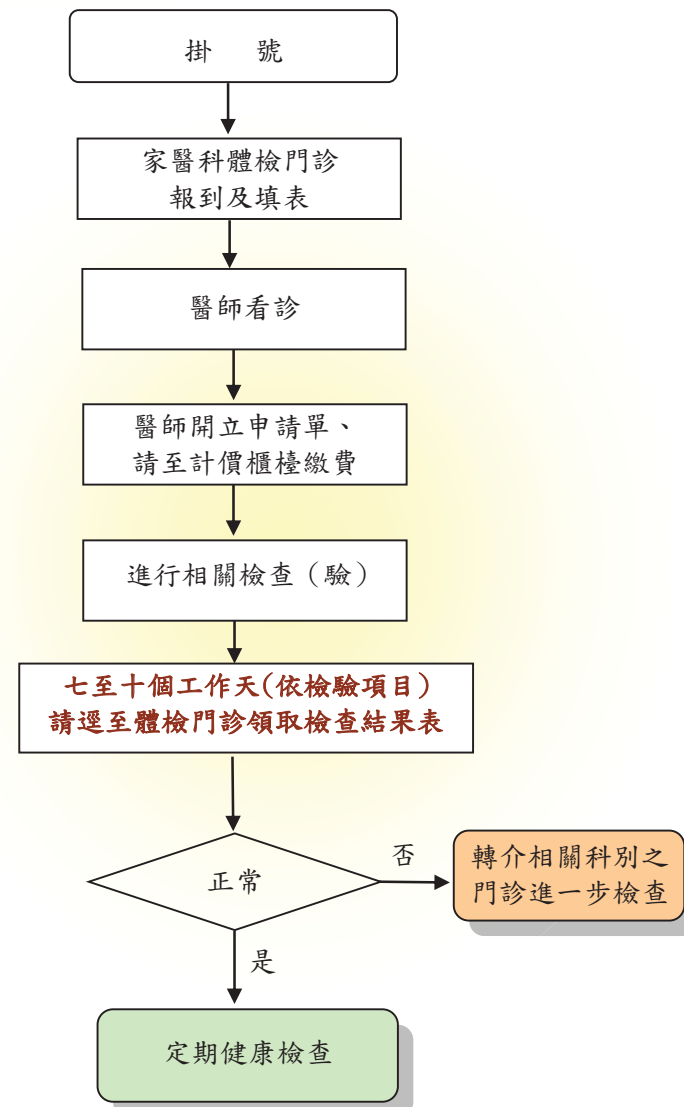
※聯絡電話：(02) 2875-7377



四、體檢暨健康檢查

(一) 門診體檢

<< 門診體檢流程 >>



<< 門診體檢項目 >>

項 目	對 象	健 檢 項 目	時 間
勞工健檢	*一般勞工 *特殊工作勞工	依勞動部規定之項目或類別辦理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成人健檢	*40 歲至 64 歲 (每三年給付乙次) *65 歲以上 (每年給付乙次)	依國民健康署成人健檢公告項目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老人健檢	年滿 65 歲且設籍 臺北市滿一年 (市府衛生局規定)	身體檢查、健康諮詢、血液檢查、尿液檢查、糞便檢查、胸部 X 光、心電圖、女性子宮頸抹片等依市府衛生局規定	預計每年 3 月開始登記，每年 4 至 8 月開始檢查 (以臺北市府衛生局公告為主)
臺北市 市民婚後 孕前健檢 (優生保健)	*一般民眾	身體檢查、健康諮詢、血液檢查、尿液檢查、精蟲分析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證明用途	就學、就業、安養、收養子女、移民、出國等	依個案所持健康檢查紀錄單之項目或類別辦理	週一至週五 上、下午

諮詢專線：0938-592-697



(二) 役男兵役複檢流程



(三) 自費高階健康檢查

<< 簡介 >>

許多疾病早期沒有任何症狀，為達到“預防勝於治療”的目標，最有效的方法就是例行健康檢查。臺北榮總醫院自民國 57 年(1968 年)開始成立健診科迄今一直以提升國民保健為宗旨。

<< 特色 >>

- (一)具有一級教學醫學中心之軟硬體設施
- (二)全國最優秀的醫療團隊提供品質保證
- (三)具有獨立健檢作業體系
- (四)陣容堅強之各科專科醫師會診
- (五)獨立及設備齊全的個人套房，維持受檢者私密性
- (六)完整而先進的健檢組套服務
- (七)健檢後可協助受檢者至各專科做進一步診治

<< 服務項目 >>

精緻健檢、重點健檢、無痛內視鏡專案、癌症早期偵測篩選、心血管系統疾病篩選等高階健康檢查。

<< 預約方式 >>

預約專線：(02)2875-7225
 客服專線：(02)2871-7153
 傳真預約：(02)2875-7383
 現場預約：中正樓 15 樓健康管理中心櫃檯
 網路預約：<https://phys.vghtpe.gov.tw/index.php>



五、居家醫護團隊服務

<< 服務對象 >>

1. 病人只能維持有限之自我照顧能力，活動限制在床上或椅子上。
2. 有明確之醫療與護理服務項目需要服務者。
3. 病情穩定，能在家中進行醫療措施者。
4. 患者居住地區位士林區及北投區，且距離本院來回車程半小時內者。

<< 服務項目 >>

1. 病人之一般身體檢查及健康評估。
2. 病人各種留置管之更換及護理指導。
3. 壓力性損傷或特殊傷口護理。
4. 代採檢體送檢。
5. 擬定護理計畫。
6. 營養及復健指導。
7. 醫療衛教諮詢、相關資源之轉介。
8. 居家醫師在宅診療、用藥評估及開立、檢驗及檢查安排

<< 收費標準 >>

項 目	說 明
居家護理師訪視	每月至少 1-2 次，依實際護理服務項目收費
醫師家庭訪視	每 3 個月至少 1 次，費用依全民健保收費標準計算
特 殊 材 料 費	依實際使用料材收費
交 通 費	依實際來回計程車資收取交通費
◎上述收費標準僅供參考，實際收費依全民健保支付標準異動調整。 ◎榮民、遺眷、福保病人，符合重大傷病條件等，免收部份負擔，只收交通費	

- ◆ 住院申請方式：您的醫師照會家庭醫學部後，居家醫護團隊會進一步評估，符合收案條件，將於出院後三天內聯繫，安排居家訪視。
- ◆ 諮詢專線：(02) 2871-2121 轉 7819。

六、自費醫療

<< 皮膚雷射美容門診 >>

◎ 簡介

本部自 91 年 4 月起擴大皮膚雷射美容之自費醫療服務，用專業的醫師群、先進的儀器設備，以及舒適的看診環境，為美容患者提供最優質的服務，門診時間為星期一、三、五下午以及星期二、三、六上午。

◎ 特色

- ✓ 皮膚雷射美容門診備有高頻電波刀、鉚雅克雷射、鉚雅克雷射、皮秒雷射、飛梭雷射、染料雷射、採衝光等最先進的儀器設備，亦有杏仁酸換膚、果酸換膚、肉毒桿菌注射、玻尿酸注射、清新微波除汗以及優塑音波拉提等項目，您可依不同的需求做選擇。
- ✓ 針對來院健檢者，如有皮膚美容相關的疑問或需求，可直接轉介皮膚部，我們將提供給您最優質、專業的諮詢與服務。

◎ 服務項目

- | | |
|-----------------|--------------------|
| 1. 臉部手術除痣（凸起的痣） | 9. 果酸換膚 |
| 2. 身體手術除痣（凸起的痣） | 10. 肉毒桿菌素注射除皺 |
| 3. 鉚雅克雷射除痣 | 11. 玻尿酸注射除皺術 |
| 4. 鉚雅克雷射除老人斑 | 12. 染料雷射治療血管異常 |
| 5. 飛梭雷射磨皮 | 13. 杏仁酸換膚 |
| 6. 鉚雅鉻鐳射除斑、除刺青 | 14. 清新微波除汗 Miradry |
| 7. 優塑音波拉提回春治療 | 15. 植髮手術 |
| 8. 彩衝光除斑、除毛 | |

◎ 服務時間：週一、三、五 13:30~17:00，
週二、三、六 08:30~12:00，

地 點：第三門診 6 樓美容醫學中心

諮詢電話：(02) 2875-7159

<< 美容醫學中心 >>

◎ 簡介

本院於民國 48 年設置重建整形外科，開始提供美容醫療服務，並於 91 年正式成立美容醫學中心，以最堅強的醫師陣容、高科技的儀器，舒適的看診環境及隱私的空間，提供美容患者高品質的醫療服務。

◎ 特色

- ✓ 本院美容醫學中心設於第三門診大樓六樓，設有獨立看診室二間，雷射治療室五間，多功能治療室一間，美容室三間，休息室八間，患者自行預約掛號，依現場報到先後順序看診，免除門診冗長的等待，也兼顧患者的隱私。
- ✓ 提供多種新式雷射光療服務：有飛梭雷射、鉚雅鉻雷射、鉚雅鉻雷射、皮秒雷射、彩衝光、音波拉提及染料雷射等機種。

◎ 服務項目

1. 臉部皮膚及五官整形美容手術

- 雙眼皮、眼袋、眼皮鬆弛下垂肥厚及眼瞼整形
- 隆鼻、開放性鼻整形術及其他鼻部手術
- 臉皮鬆弛、皺紋改善：內視鏡拉皮術、全臉拉皮手術、抬眉手術
- 耳整形術：招風耳、小耳症、小耳垂、耳洞
- 疤痕整修、切除疣、瘤、去痣（點痣、割痣）
- 肉毒桿菌注射除皺、玻尿酸、淚溝矯正、法令紋減輕、豐唇、豐頰

2. 臉形輪廓改造手術

- 國字臉、顴骨高突、下巴後縮或短小（鳥臉）、下巴太長（戽斗）
- 頭臉歪斜、彎月臉等之不勻稱
- 豐唇、豐頰、凹陷整形，人造真皮、玻尿酸及自體脂肪移植注射

3. 雷射美容手術

- 雷射除斑：黑斑、色素斑、刺青、除紋眉線
- 雷射修疤：各種外傷、燒傷疤痕、青春痘疤痕
- 彩衝光除毛：清除腋下、腿部、外陰部之多餘毛
- 雷射磨皮：去除痘疤

4. 乳房美容手術

- 各式乳房手術：隆乳、縮乳手術、男性女乳症矯治、乳頭乳暈整形、腋下副乳切除、乳房重建

5. 美體雕塑體雕整形手術

- 身體各個部分的抽脂及拉皮手術
- 私密處整形手術

6. 疤痕整修

- 身體各個部分的抽脂及拉皮
- 手術後疤痕照護諮詢
- 外傷後疤痕整修及治療
- 肥厚性疤痕及蟹足腫治療
- 疤痕特別門診：星期二下午

7. 其他

- 狐臭
- 植髮：無痕植髮，降低毛囊的傷害，提升毛囊存活率，有效治療嚴重落髮、雄性禿
- 音波拉提、磁波拉提：有效拉提眉、下臉輪廓線、頸部的肌膚，以非侵入式的方式深層治療。
- 指甲矯正器：使用高彈力金屬絲線（COMBIped）、活性附膠含線矯正器（Podofix 貼片），有效改善嵌甲、甲溝炎。
- 自體脂肪移植：體態雕塑、豐頰。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7:30

地 點：第三門診大樓六樓美容醫學中心

服務專線：(02) 2871-2121 轉 1465

<< 正子中心 >>

◎ PET 正子掃描檢查

正子斷層掃描檢查（Positron Emission Tomography，簡稱 PET）是一種非侵入性的高科技醫學影像檢查，檢查僅須使用微量同位素，利用不同的正子示蹤劑，可觀察不同的生理變化，於癌症、心肌存活、癲癇等領域皆有重要應用，且可早期診斷出病變，安全無害沒有任何副作用。

本中心配置有最新型的「正子暨電腦斷層掃描儀（PET/CT）」及「同步化正子暨磁共振造影掃描儀（PET/MR）」，檢查環境安寧舒適，一次檢查可以同時瞭解身體的功能及構造狀況。

◎ 幫助您解決下列問題

1. 癌症早期發現
2. 癌症病程分期
3. 癌症療後追蹤
4. 心血管疾病診斷
5. 癲癇、腦血管疾病及癡呆症之評估

◎ 特色

- ✓ 最豐富的臨床經驗
- ✓ 最專業的醫術素養
- ✓ 具多種正子示蹤劑
- ✓ 先進影像融合技術
- ✓ 親切服務完善照護

◎ 地 點：思源樓 1 樓核醫部正子中心

服務電話：(02) 2875-7301 轉 570



<< 榮科醫學影像中心 >>

◎ 簡介

本中心成立於2000年9月，為全球首創利用最精密的影像設備「磁共振影儀」，藉其高解析度及完全沒有輻射線、非侵入性的優勢，結合『高解析全身型超音波儀』，提供受檢民眾一套完整的整合性醫學影像檢查。主要針對國人的前三大死因：癌症、腦血管疾病與心臟血管疾病，不僅對病灶有很好的敏感度，可早期偵測腦中風及心臟病突發警訊，並對於肝、腎、胰及神經系統等腫瘤有絕佳的偵測能力。透過影像篩檢，早期發現，適切處理，以減少疾病或傷害造成的殘障與醫藥支出，進而達到疾病預防與健康促進的目的。

◎ 特色

- 深度諮詢，依據個人需求給予適當建議。複診個案，將歷次影像報告彙整後提供建議。
- 檢查當日醫師即時影像判讀，有疑似病灶立即調整檢查方式，進行重點加強掃描，精確掌握健康狀況。複診個案，醫師會將歷次檢查影像與此次影像予以比對，精確掌握身體上的變化，為您把關。
- 提供專屬時間、空間，由負責醫師結合影像系統進行檢查結果說明，在最短時間內了解自己的健康狀況，免除等待報告的焦慮。
- 發現可疑病灶，醫師會給予建議或安排進一步檢查，包括組織切片、細胞抽吸檢查及電腦斷層掃描等。
- 擁有臺北榮總完整且強大的醫療團隊作後續醫療支援，讓轉診過程更直接周延，使轉診者得到妥善的照顧。
- 主動追蹤關懷服務，報告異常追蹤提醒，守護您的健康。

◎ 客製化的檢查服務

「榮科醫學影像中心」針對國人前三大死因：癌症、腦血管疾病及心臟疾病，提供下列特殊影像檢查：

1. 腫瘤篩檢(全身掃描-從頭部到骨盆腔)
2. 乳房檢查(多發性乳房腫瘤、乳癌及乳房整形者)
3. 腦血管檢查(腦部結構、腦部灌流、頸動脈及顱內血管造影)
4. 心臟檢查(心臟功能、心肌灌流、冠狀動脈造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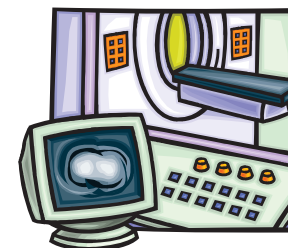
◎ 檢查時間：週一至週五 08:00~18:00、週六 08:00~12:00

地點：中正二樓「榮科醫學影像中心」

服務專線：(02) 2876-0166，院內分機 3505、3506

傳真號碼：(02) 2876-7338

網址：<http://imaging.vghtpe.gov.tw>



<< 預立醫療照護諮商 >>

◎ 簡介

亞洲第一部「病人自主權利法」於 105 年 1 月 6 日公布，108 年 1 月 6 日正式施行。為國內首部以病人為主體的法案，目的為確保病人有知情、選擇、決策的權利，期能自主進行醫療決定並落實善終的權利。

該法案規定，意願人在完成預立醫療決定前，須先參與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透過與諮商中心之專業諮商團隊（醫師、護理師、心理師或社工師及行政專員）溝通的過程，了解並商討當處於特定的臨床條件、意識昏迷或無法清楚表達意願時，可以接受或拒絕【維持生命治療】、【人工營養及流體餵養】等醫療照護方式。諮商後由團隊協助意願人完成「預立醫療決定書」並予掃描後上傳至「衛生福利部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緩和醫療及器官捐贈意願資訊系統」以完成健保卡註記，屆時全國醫療院所均可透過健保卡查詢其預立醫療決定。

◎ 諮商資格

具完全行為能力者

- 20 歲以上(112 年 1 月 1 日後修改為 18 歲以上)
- 未成年已婚

◎ 預約方式

- 線上預約：臺北榮總掛號網頁【其他科>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
- 電話預約：(02)2875-7818
- 臨櫃預約：請至本院第一門診 3 樓【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中心】

◎ 諮商說明

- 應出席人員：意願人本人、二親等親屬（至少一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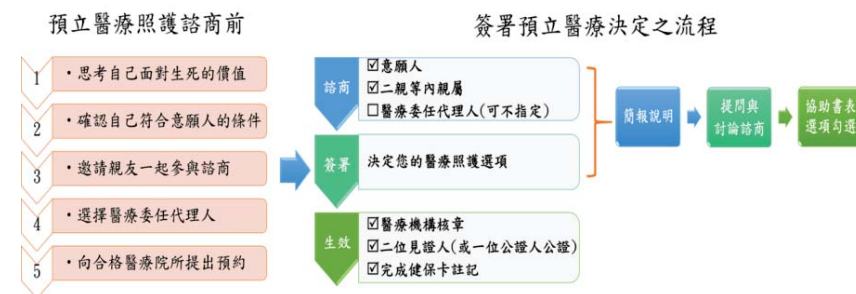
其他：(1)醫療委任代理人：若有指定需出席

(2)若要當日完成簽署，需二位見證人出席

- 諮商時間：約 90 分

- 應備證件：身分證、健保卡、特殊身分證明文件（榮民證、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 諮商流程：



◎ 諮詢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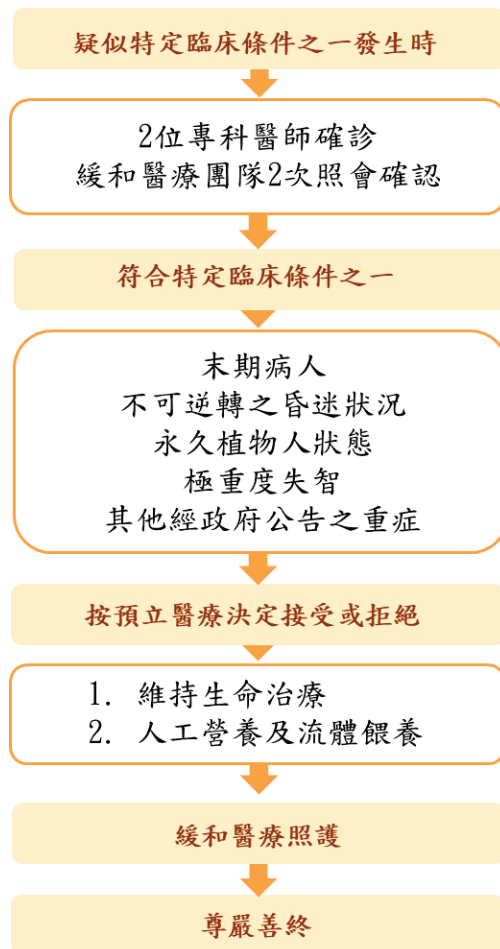
單人諮商	3,000 元/人次
兩人同行	1,500 元/人次
三人以上團體	1,000 元/人次
具榮民、中低收入、低收入戶身分	免費

- 以上收費需另計掛號費 100 元，詳細收費內容請洽本院諮商中心

◎ **地點：**本院第一門診3樓，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中心

◎ **諮詢電話：**(02)2875-78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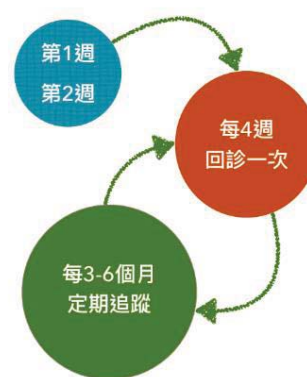
◎ **預立醫療決定啟動流程**



<< 體重控制門診 >>

◎ **簡介**

臺北榮民總醫院 家醫部健康體重控制門診



- 第1週：**初診問診評估,身體組成分析 (自費)
安排相關檢查
制定一週營養運動處方
- 第2週：**回診看報告，調整營養運動處方
回顧過去一週處方執行狀況，
- 每4週：**回診醫師做專業評估及處方調整
身體組成分析 (自費200元)
- 每3-6個月：**定期健康檢查 (針對異常值)

貳、申辦醫療文件

一、各類證明書

類別	證 書 種 類	每份費用	換地	發點	繳地	費點	備 註
中文證書	門診、住院診斷證明書	100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住、	門診 / 住院 收費櫃檯	門診 / 住院 收費櫃檯	門診 / 住院 收費櫃檯	※診斷證明書： 員工、無職榮民第一份免費，第二份起50元/份。 ※申辦時間： <u>門診</u> ◎週一至週五 08:00-20:00 ◎週六 08:00-12:00 <u>住院</u> ◎住院診斷證明書 / 死亡證明書：週一至週日 08:00-22:00 ◎出生證明書費用證明：週一至週五 08:00-17:30 週六 08:00-12:00 <u>急診</u> ◎24小時，全年無休
	診斷書及重大傷病申請書	150					
	診斷證明書（大陸來台探病用診斷證明書）	200					
	出生證明書	20					
	死亡證明書	20					
	勞工傷病診斷書	200					
	失能、身心障礙、公教殘廢證明書	500					
	國民年金身心障礙工作能力綜合評量表	600					
	全民健康保險義肢給付申請書	400					
	雇主申請外籍看護工診斷證明書	1000					
	兵役證明	400					
	急診診斷證明書	100					
英文證書	外傷鑑定診斷證明	500	急診收費櫃檯	急診收費櫃檯			
	門診、急診、住院診斷證明	200	門診/急診/住院收費櫃檯	門診/急診/住院收費櫃檯			
	出生、死亡證明	200	門診/急診/住院收費櫃檯	門診/急診/住院收費櫃檯			
費用證明	其他各項證明	200	門診/急診/住院收費櫃檯	門診/急診/住院收費櫃檯			
	門急診住院繳費證明(年度)	100	中正一樓 住出院轉診中心 專案櫃檯	中正一樓 住出院轉診中心 專案櫃檯	中正一樓 住出院轉診中心 專案櫃檯	中正一樓 住出院轉診中心 專案櫃檯	
	門急診住院保險費用證明	200					
	單次門急診住院繳費證明	50					
	收據證明(請攜正本)	10					
	收據證明(自行影印, 須正本查驗)	8					
	門診/住院醫療費用明細(每次/份)	100					

二、病歷、影像資料拷貝

◆臺北榮民總醫院病歷資料複印及中文病歷摘要申請流程

辦理流程	
1. 辦理時請先備妥證件及相關資料，於現場抽取號碼牌等待燈號辦理。 2. 填寫病歷資料申請單。 3. 承辦人員核對證件並確認所需申請內容。 4. 繳費及領件。	
申請人資格及應攜帶證件	
申請人	應攜帶證件
【一】病人本人申請	身分證正本(如身分證、有照片之健保卡、駕照、護照、居留證或其他外文官方證件)。
【二】法定代理人(未成年人口資料)申請	1.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 2. 法定代理人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戶口名簿或病人身分證正本)。
【三】法定代理人(受監護宣告之人資料)申請	1.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 2. 法定代理人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戶口名簿或病人身分證正本)。 3. 法院判決書。 4. 戶籍謄本。
【四】代申請人	A. 病人本人委託他人代申請： 1. 病人身分證正本(如身分證、有照片之健保卡、駕照、護照、居留證或其他外文官方證件)。 2. 代申請人身分證正本。 3. 病人本人載明委託意旨、範圍之委託同意書。 B. 未成年人的法定代理人委託他人代申請： 1.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 2. 法定代理人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戶口名簿或病人身分證正本)。 3. 法定代理人之載明委託意旨、範圍之委託同意書。 4. 代申請人身分證正本。 C. 受監護宣告之人的法定代理人委託他人代申請： 1.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 2. 法定代理人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戶口名簿或病人身分證正本)。 3. 法定代理人之載明委託意旨、範圍之委託同意書。 4. 代申請人身分證正本。 5. 法院判決書。 6. 戶籍謄本。
【五】往生者資料之申請	1. 具繼承權者之身分證正本。 2. 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 3. 病人除戶證明(戶籍謄本或死亡證明書)。 ◎本項如由代申請人申請，需備齊前述資料及委託同意書、代申請人身分證正本。
【六】保險業務人員具病患投保時簽署之概括性條款同意書，不視為委託同意書。	
作業時間	
病歷資料量	作業時間
10張以內	作業時間約需30至60分鐘；經複印完成、計價收費後，至複印櫃檯領取病歷資料。
整本複印或數量過多	作業天數約需2至7個工作天： 1. 留下聯絡電話，於複印完成後，通知到院完成計價收費程序後，領取病歷資料。 2. 於下次門診就診時，完成計價收費程序後領取病歷資料。
中文病歷摘要	作業天數為5個工作天。
收費標準	
1. 以申請「病歷張數」計費，10張以內，每張20元；10張以上，第11張起每張5元；榮民第1張免費，第2張起依規定計費。 2. 中文病歷摘要以份計費，每次住院算一份，每份新臺幣650元。 3. 複印病歷資料，除本收費標準外，不另收取掛號等門診費用。	
服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08:00~17:30(中午不休息)。 (現場抽取號碼牌受理時間：08:00~17:20) 星期六：08:00~12:00。	
申辦地點	
第一門診一樓9號櫃檯。	
病歷資料申請注意事項	
1. 民眾申請複印病歷資料不須經掛號、看診程序，可逕至「病歷複印櫃檯」申辦。 2. 申請病歷資料時，請說明所要複印之病歷資料名稱或項目、內容及期間；如不知項目、內容及期間者，可於門診看診時，順便請醫師協助篩選。 3. 領件時間以通知日期1個月內為限，未領件視同作廢，如有需要請重新申請。 4. 為確保病患隱私及醫師法第23條、醫療法第72條及第74條之保密規定，非本人(如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朋友等)代為申請，須提具申請人之委託同意書，並能提出合法證件，如「申請人資格及應攜帶證件表」所列，以確認其關係。	

◆ 影像資料部份

申請項目	費用	注意事項
傳統 X-光片	配合無紙化政策，不再提供傳統 X 光片	1. 應備證件： 本人攜帶身分證即可辦理。 若委託他人代辦：需攜帶申請人及委託人身分證及另一有照證件、委託書及相關資料。(詳見本院病歷組病歷資料拷貝相關規定) 2. 申辦地點： 中正二樓放射線部「影像拷貝櫃檯」。 3. 服務時間： 週一至週五 8:00 — 17:30
數位影像光碟片 (一般 X 光影像、一般透視、血管攝影、超音波檢查)	200 元/第一項檢查 50 元/第二項檢查起 同一張光碟片： 以 500 元限	
數位影像光碟片 (電腦斷層、磁共振造影)	200 元/第一項檢查 100 元/第二項檢查起 同一張光碟片： 以 500 元限	

三、重大傷病證明

申辦項目	攜帶證件/注意事項	承辦單位地點/電話
自行辦理	1. 醫師開立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申請書及三十日內開立之診斷證明書(正本) 2. 健保卡 3. 身分證明文件	現場：臺北市公園路 15 之 1 號 郵寄：臺北市公園路 15 之 1 號 8 樓 電話：02-23486727
本院代辦	1. 醫師開立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申請書及三十日內開立之診斷證明書(正本) 2. 健保卡 3. 身分證明文件	門診：第一門診一樓專案櫃檯 電話：02-28757621 住院：中正樓一樓住(出)院轉診服務中心專案櫃檯 電話：02-28712121 轉 86030

四、門診暨住院身心障礙鑑定作業

申辦程序	攜帶證件/注意事項	承辦單位地點/電話
1 領表(身心障礙者鑑定表)	1. 診斷證明書。 2. 申請人私章、身分證、戶口名簿、1 吋照片 3 張(若已有手冊者須帶原領手冊)。 3. 代辦者私章、身分證。	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社會課(如有疑問請先電洽社會課)
2	(1) ◎門診病人： 請掛欲鑑定科別之專科醫師的門診 ◎住院病人： 由專科醫師在病房進行鑑定 (2)醫師進行身體功能及結構之鑑定(b,s 碼)並依規定填寫內容與核章 (3)鑑定表審核簽收	1. 健保卡。 2. 身分證及健保卡。 3. 病人本人須到場。 諮詢專線：02-28757210 預約掛號專線： 02-28712151 各科診間及病房 醫師填寫鑑定表後，由診間工作人員交身心障礙鑑定室/諮詢窗口辦理。
3	鑑定人員進行活動參與環境因素之鑑定(d,e 碼)【六歲以下幼兒不需此步驟】 1. 身分證及健保卡 2. 病人本人須到場	三門診五樓身心障礙鑑定室/諮詢窗口
4	本院以掛號信函郵寄身心障礙者鑑定表至各縣市衛生局審核後轉至社會局進行需求評估 視各縣市政府辦理進度，約 35 個工作天。	各縣市衛生局及社會局
5 領取身心障礙證明	1. 病人私章、身分證、戶口名簿(若已有身心障礙證明者須帶原證)。 2. 代辦者私章、身分證。	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如有疑問請先電洽社會課)

參、其他服務



<< 建言或申訴管道 >>

◆ 網路信箱

1. 院長電子信箱：<https://www6.vghtpe.gov.tw/director/>
2. 共創廉能，您我都能，廉政檢舉信箱：ethics@vghtpe.gov.tw

◆ 書面信箱

顧客意見箱：設置於本院第一門診一樓服務台旁、第二門診一樓服務台旁、第三門診一樓手扶梯旁、中正樓一樓服務台旁、中正樓二樓服務台旁、思源樓一樓服務台旁、長青樓一樓住院服務中心民眾等候區等共計七處。

◆ 電話申訴

1. 客服專線：(02) 2875-7796
2. 廉政檢舉專線：(02)2875-7300，傳真：(02)2875-7328
3. 無菸醫院檢舉專線：(02)2871-2121 轉 2244

<< 諮詢專線 >>

- ◆ 服務台專線：(02) 2875-7346、2875-7347
- ◆ 欠費查帳諮詢：(02) 5568-1024
- ◆ 兵役複檢諮詢：(02) 2875-7621
- ◆ 身心障礙鑑定：(02) 2875-7210
- ◆ 護理諮詢專線：(02) 2875-7630
- ◆ 用藥諮詢服務：(02) 2875-7289
- ◆ 自費全身健康檢查：(02) 2875-7225
- ◆ 30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02) 2875-7568
- ◆ 雷射美容門診：(02) 2875-7159
- ◆ 安寧諮詢專線：(02) 2875-2025
- ◆ 醫學美容中心：(02) 2875-7542
- ◆ 心情傾吐專線：(02) 2871-9494
- ◆ 正子醫學影像中心：(02) 2875-7301 轉 570

- ◆ 榮科快速磁振造影：(02) 2876-0166
- ◆ 身障重建中心：(02) 2875-7385 (輪椅輔具、義肢訂製)
- ◆ 癌症篩檢暨資源整合中心：(02) 2875-7817
- ◆ 器官捐贈小組：(02) 2875-7625
- ◆ 國際醫療中心：(02) 2875-7808
- ◆ 費用證明申請：(02) 2875-7438#212
- ◆ 社福諮詢：(02) 2875-7318、2875-7466、2871-2121#3432
- ◆ 門診營養諮詢：(02) 2871-2121#1445
- ◆ 毒藥物諮詢：(02) 2871-7121

<< 衛生教育 >>

- ◆ 門診衛生教育活動時間表可參閱本院內外科門診護理網頁：
內外科門診年度團體護理指導時間表
https://wd.vghtpe.gov.tw/msopd/files/1101224_1.pdf

- ◆ 衛生教育資訊請向各科護理站索取或至本院健康e點通網頁查詢：
<https://ihealth.vghtpe.gov.tw/>



<< 病友團體 >>

為增強病友衛教認知、自我照顧及相互支持的能力與動機，本院藉由醫療團隊運作而組成不同性質的團體，協助病人及家屬處理因疾病所帶來的壓力。

◎ 洽詢專線 02-28757318

序號	團體名稱	隸屬科別	參加對象	地點	聯絡電話	備註
1	中華民國頭頸愛關懷協會	口腔醫學部	口腔癌病友	思源樓 108 病房會議室	(02)28757318	每月第一、二周的週四院訪
2	中華骨髓移植關懷協會	內科部 血液科	骨髓移植病友及家屬	核醫電算室辦公室	(02)28748538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3	臺灣愛腎協會	內科部 腎臟科	血液、腹膜透析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6 樓腹膜透析室	(02)28757520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4	中華民國思樂醫之友協會	內科部 過敏免疫風濕科	紅斑性狼瘡病友	會址：思源樓 9 樓辦公室 臺北辦事處：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94 號 2 樓(入口在 96 巷內)	(02)28272941 (02)28734790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游詠如社工師
5	中華民國類風濕性關節炎協會	內科部 過敏免疫風濕科	類風濕性關節炎病友	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94 號 2 樓	(02)28227495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6	台灣硬皮病友關懷協會	內科部 過敏免疫風濕科	硬皮症病友	臺北市北投區振興街 45 號	(02)28211303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7	台灣同心緣乳癌關懷協會	外科部 一般外科	乳癌病友及醫護團隊	中正樓 10 樓 611 室	(02)66118891	週一、二、四、五上午
8	台灣享護護胃關懷協會	外科部 一般外科	胃癌病友	中正樓 10 樓辦公室	(02)66101150	週一下午 2-4 點值班
9	中華民國心臟病友服務協會	外科部 心臟血管外科	心臟病友及家屬	思源樓 10 樓辦公室	(02)28737343	不定期舉辦講座活動
10	中華民國大腸直腸關懷協會	外科部 直腸外科	醫護人員、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11 樓大腸鏡檢查室 508 室	(02)28757544 轉 113	每年戶外活動一次 不定期講座
11	「愛隨小窩」器捐家屬支持團體	外科部 移植外科	器捐家屬	中正樓 21 樓移植外科會議室	(02)28712121 轉 3153	不定期舉辦活動

	團體名稱	隸屬科別	參加對象	地點	聯絡電話	備註
12	心肝寶貝俱樂部	外科部 移植外科	器官受贈者病友	中正樓 21 樓移植外科會議室	(02)28712121 轉 3153	不定期舉辦活動
13	中華民國無喉者復聲協會	耳鼻喉頭頸醫學部	喉癌患者經全切除手術之重度身心障礙病友	思源樓 7 樓辦公室	(02)28739929	不定期講座
1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關懷心臟病童協會	兒童醫學部 兒童心臟科	先天性心臟疾病	中正樓 9 樓辦公室	(02)28754965	不定期醫療講座
15	中華民國骨肉瘤關懷協會	兒童醫學部 兒童血液腫瘤科	骨肉瘤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18 樓骨科部	(02)28712121 轉 8859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16	中華民國先天及代謝疾病關懷之友協會	兒童醫學部 兒童遺傳內分泌科	先天代謝疾病病友及家屬	醫學科技大樓 8 樓 8055 室	(02)66115889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17	大德病房家屬支持團體	家庭醫學部 安寧緩和醫學科	住院中家屬	中正樓 21 樓大德病房交誼廳	(02)28757211	兩週一次
18	中華民國關懷腦瘤兒童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兒童神經外科	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96 巷 1 弄 9 號 1 樓	(02)28221206	週四中午整合門診 週五院訪
19	台灣兒童依比力斯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兒童神經外科	癲癇病童及家屬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 71 巷 15 弄 11 號 1 樓	(02)28213070 連絡人林玉娟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20	臺灣腦中風病友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神經內科	腦中風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二段 325 號	(02)87924857 張小姐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21	中華民國運動神經元疾病病友協會(漸凍人協會)	神經醫學中心 神經內科	運動神經元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中山區民族東路 2 號 7 樓之 1	(02)25851367	週一~五 9:00-17:00 不定期活動
22	台灣超越顛峰關懷癲癇聯盟	神經醫學中心 神經內科	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新店區安成街 45 號 2 樓	0978739172 執行長曾幼玲	不定期舉辦活動
23	胸友成族病友支持團體	胸腔部	肺癌病友及家屬	中正樓 19 樓癌症個管辦公室	(02)28712121 轉 3857、3859	三個月一次
24	台灣脊椎側彎關懷協會	骨科部	病友及家屬	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六段 179 號	0958811725	週一~五 08:00-12:00 13:30-17:30
25	臺北市互愛協會	婦女醫學部	婦癌病友	中正樓 7 樓互愛小築辦公室	(02)28712121 轉 86398 李娜蓉個管師	每月一次

序號	團體名稱	隸屬科別	參加對象	地點	聯絡電話	備註
26	神經內分泌腫瘤病友會	腫瘤醫學部 藥物治療科	病友及家屬	第一門診1樓 癌症資源中心	0975307077 周小姐	每週一、三下午駐點， 每年11月舉辦醫療講座
27	日間病房 人際互動團體	精神醫學部	成人日間病房學員	精神部 成人日間病房	(02)28757010	每週一次
28	日間病房 家屬團體	精神醫學部	日間成人病友的家屬	精神部 日間病房	(02)28757010	三個月一次
29	日間病房青少年 人際互動團體	精神醫學部	日間病房 青少年學員	精神部 向日葵學園	(02)28757010	學期間 每週一次
30	日間病房 青少年家屬團體	精神醫學部	日間青少年 病友的家屬	精神部 向日葵學園	(02)28712121 轉 2282	三個月一次



<< 便民服務 >>

項 目	說 明
免費捷運接駁車	往返於本院中正樓與捷運石牌站之間。
院內電動接駁車	往來於院內各棟醫療大樓之間，針對行動不便的病人作檢查或住院時，提供接駁服務。
社 會 救 助	◎經醫護人員轉介或逕洽社工室，由社工人員予以經濟評估與協助。 ◎本院設置「惠眾醫療救濟基金會」，提供清寒貧苦之病人醫療費用補助。
宗 教 服 務	本院設有佛堂、小聖堂(天主教)、牧師室(基督教)及穆斯林祈禱室(伊斯蘭教)，提供病人、家屬宗教服務。服務內容包括電話關懷、病房探訪、宗教活動辦理。 ◎地點：地下連通道宗教室 ◎服務電話【總機 2871-2121，轉分機】及開放時間： 佛 堂：分機 2249，週一至週五 10:00~16:30、18:00~20:00、 週六 10:00~14:00 小聖堂：分機 2234，週一至週六 09:30~16:00、18:00~20:00 牧師室：分機 2264，週一至週六 08:30~13:00、13:30~17:00 週日主日崇拜(中正二樓) 10:00~11:00 穆斯林祈禱室：分機 7318，週一至週五 10:00~16:00
醫療資訊刊物	發行『榮總人』月刊傳播醫學新知、醫療與衛生保健知識及本院動態，免費贈閱。 ◎網址： 本院首頁/院內網路/出版品專區/榮總人月刊 https://www.vghtpe.gov.tw/vghtpe/Fpage.action?fid=10236 ◎洽詢電話：(02) 2875-7321

◎ 捷運接駁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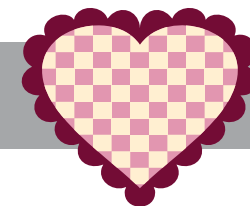
時 刻 表	週一至週五：首班 07:00 末班 21:30 (每 5 分鐘發車乙班) 週六及週日：首班 07:00 末班 18:00 (每 10 分鐘發車乙班)
接 駁 站 置	石牌路二段 52 號
行 駛 路 線	往： 石牌捷運接駁站→經裕民路、振華街、懷德街、振興街→本院中正樓 返： 本院中正樓→經振興街、懷德街、振華街、裕民路→石牌捷運接駁站

*詳細交通路線圖可至本院首頁「就醫服務-交通路線圖」查詢。

<< 生活商圈 >>

項 目	地 點	服務時間/內容	
郵局	中正樓前 地下連通道	週一至週五(09:00-17:00)	
銀行 (合作金庫)	中正樓前 地下連通道	週一至週五(09:00-15:30)	
生 活 廣 場	中正樓一樓	24 小時 便利商店	週一至週日(00:00-24:00)
		醫療用品	週一至週日(00:00-24:00)
		書報雜誌	週一至週日(08:00-19:00)
		餐飲	週一至週日(06:30-21:30)
販 賣 部	一門診	週一至週五 (08:00-17:00) 週六 (08:00-12:00)	
	員工消費合作社	週一至週五 (09:00-18:30) 週六 (09:00-17:00)	
投 幣 式 自 助 洗 衣 機	(中正樓) 051、091、092、093、212 病房，及中正 13 樓公共區域 (精神樓) 020、030、040 病房 (神經再生中心) 神經修復病房 (長青樓)3、5、7、9 樓		
備註：生活廣產若受疫情影響將有所調整，詳見現場公告。			

肆、醫療保健小常識



<< 定期量血壓 >>

指心臟收縮或舒張時，血液作用於動脈血管壁的壓力。一般正常成人的收縮壓應 120 毫米汞柱，舒張壓 80 毫米汞柱。

◆ 測量血壓步驟：

1. 準備用物：電子血壓計。
2. 著寬鬆衣服，露出右上臂(衣袖不宜過緊)，採取舒適坐姿或臥姿，使右上臂手肘肱動脈與心臟在同一水平線上。
3. 平放血壓計，排空壓脈帶空氣。
4. 將壓脈帶平整置於右上臂離肘彎約 2.5 公分處，壓脈帶的中線(管子)需置於肱動脈上方。
5. 壓脈帶包覆不能太緊或太鬆，以可塞入 1~2 指為原則。
6. 按下測量按鈕靜待結果。

◆ 注意事項：

1. 運動、洗澡、情緒激動、抽菸或喝刺激性飲料(如：濃咖啡、酒)、暴露於冷空氣都會影響血壓的穩定性，宜休息 30 分鐘後再測量。
2. 當壓脈帶開始加壓時，暫時勿說話、勿移動手臂，身體應採自然的坐姿或臥姿，手臂輕鬆放置即可。
3. 電子血壓計長期不使用需將電池取出，以防電池液滲漏。
4. 若發現血壓有異常，建議掛心臟內科門診請醫師協助診斷。



<<乳房檢查>>

◆ 為什麼要作乳房檢查？

乳癌為女性第一好發癌症，35 歲以上婦女(尤其是乳癌高危險群) 每年應由專科醫師做檢查，必要時安排乳房超音波或乳房攝影檢查，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提高治癒率。

◆ 乳房自我檢查方法：

1. 觀察乳房外觀有無異狀：

首先站在鏡子前面，兩手下垂，看看兩邊乳房有無相異之處，如突然一邊大一邊小，一邊高一邊低，或變形之處。接著，檢查左右乳房皮膚有無皺縮、橘皮樣的情形。最後，檢查並輕捏乳頭有無變形或糜爛之處，有無分泌物。最後，將雙手舉起，以同樣的方式再檢查一次。

2. 左邊乳房觸診檢查：(先左再右，先內再外)

平躺在床上，在左肩後放個枕頭或以毛巾將肩背墊高，高舉左手將左手放在後腦，右手五指併攏攤平，以乳頭為中心，上下摸壓內側，檢查乳房有無硬塊或異常隆腫。檢查完畢後，將高舉頸下的左手斜放回身側，然後再用右手依上法檢查左邊乳房外側及腋下，注意應自上下兩方，向外側轉動，因為乳房外側是較易產生病變的地方，故需特別小心檢查。

3. 右邊乳房觸診檢查：依照前法用左手檢查右邊乳房內、外兩側。

◆ 自我檢查的時間：

1. 停經前的婦女：每次月經結束後 5 至 7 天最佳。

2. 停經或因手術、藥物造成無月經的婦女：每月固定一天檢查。

◆ 其他：

1. 35 歲以上婦女，每年請專科醫師做檢查。

2. 98 年 11 月起，全民健保提供 45-69 歲婦女每二年一次之乳房攝影檢查。

3. 99 年 1 月起，全民健保提供 40-44 歲具乳癌家族史之高危險群每二年一次之乳房攝影檢查。

4. 若有任何疑問，請掛本院「乳房特別門診」進一步檢查。

<<子宮頸抹片檢查>>

◆ 為什麼要作子宮頸抹片檢查？

由於初期的子宮頸癌是沒有症狀，不易察覺，所以有性行為的婦女每年定期接受「子宮頸抹片檢查」，可以早期偵測子宮頸癌，早期治療。國民健康署每年提供 30 歲以上婦女免費接受子宮頸抹片檢查，請多加利用。

◆ 本院檢查程序：

1. 執行子宮頸抹片檢查不需掛號，請帶健保卡直接至婦女醫學門診護理站登記。

2. 護理人員會安排您至診察室更換檢查裙，接受檢查。

3. 醫師將窺陰器，緩緩放入陰道中，觀察子宮頸狀況，再以抹片棒或抹片刷採取細胞送檢驗。

◆ 注意事項：

1. 做完抹片檢查後可能有少許出血，通常一兩天內會自動停止。

2. 女性只要有性行為後，宜每年安排一次子宮頸抹片檢查。

3. 月經來潮時不宜作抹片檢查。

4. 檢查前不可以沖洗陰道，使用潤滑劑或陰道塞劑。

5. 子宮頸抹片篩檢結果準確率並非 100%，如發現任何異常情形，請儘速就醫。

6. 平時若陰道有不正常出血，請務必儘速至醫院做進一步檢查。

◆ 其他：

本院設有『子宮頸抹片快速門診』，免掛號、30 歲以上婦女免費，憑健保卡直接至婦女醫學門診辦理，為忙碌的現代婦女提供便捷、舒適又安全的診療與篩檢服務；檢查結果，兩週內會以明信片或電話主動通知受檢者。

◎ 服務電話：2875-7568

<<更年期婦女保健>>

◆ 何謂更年期？

女性「更年期」是人生自然的過程，指最後一次月經前後數年間身心的轉變，一般婦女大約 45 歲至 50 歲會開始出現症狀。

◆ 更年期可能會產生那些症狀？

1. 經期不規則。
2. 熱潮紅：臉部或身體突然間覺得很熱且發紅，並伴隨有流汗現象。
3. 陰道乾燥：可能由於動情激素分泌量減少所導致。
4. 頻尿、漏尿：因為荷爾蒙分泌量減少，陰道壁與尿道壁變得較為鬆弛、無彈性，造成頻尿、漏尿現象。
5. 容易情緒不穩定、焦慮、多疑、失眠等精神方面的症狀。
6. 骨質疏鬆：因雌激素減少造成骨質流失，易發生骨痛與骨折問題。

◆ 更年期全方位自我保健：

1. 採用均衡的飲食：
 - (1) 多吃蔬菜、穀類、水果與高鈣飲食。
 - (2) 避免攝取過多的熱量或偏食。
 - (3) 減少膽固醇或飽和脂肪酸食物，並控制鹽分攝取及避免菸、酒。
 - (4) 維持理想穩定體重並控制血壓及血糖變化。
2. 適度的運動並持之以恆，可促進血液循環，增加新陳代謝，降低骨質疏鬆症的發生，還可消除憂鬱的心情。原則上以每星期規律運動三次，每次至少 30 分鐘，例如慢跑、散步、太極拳、健康操。



◆ 更年期全方位自我保健：

3. 改善更年期身心不適的方法

- (1) 可選擇適宜的傳統療法緩解不適，例如指壓、按摩、氣功保健等方法。
- (2) 依婦產科醫師指示，補充適當的荷爾蒙或藥物，可緩解更年期的不適。
- (3) 鼓勵多攝取大豆異黃酮，建議一天食用一塊豆腐或兩杯豆漿，減輕熱潮紅現象。
- (4) 性生活協調方面，可在醫師指示下選擇陰道塗抹荷爾蒙藥膏。

4. 定期健康檢查

- (1) 每月一次乳房自我檢查、每年定期乳房超音波、子宮頸抹片檢查，都可及早診斷乳癌或子宮頸癌，提高治癒機會。
- (2) 定期追蹤肝功能、血脂肪、膽固醇及骨密度檢查。

5. 積極主動參與社交活動，如參與義工或互助團體，增進人際間互動機會，不僅可以助人，亦可增進個人自我價值與肯定。
6. 為了因應更年期產生之相關健康問題，應積極尋找信任的醫師諮詢討論，瞭解更年期、接受更年期，才能快樂面對更年期！



<<一般扭傷及瘀青處理>>

- ◆受傷後立即休息，不宜繼續活動。
- ◆立即給予冰敷（48-72 小時內），以減輕疼痛及腫脹，切勿搓揉或推拿。
- ◆以彈性繃帶加壓或三角巾固定傷處、關節部位。
- ◆抬高患肢，促進血液循環，減輕腫脹、疼痛。
- ◆必要時就醫治療。

<<發燒時的照護>>

- ◆發燒定義：(耳溫)口溫 37.5℃、腋溫 37℃、肛溫 38℃ 以上就是發燒。
- ◆發燒處置：當發燒時
 1. 請戴上口罩，儘快就醫，找出發燒原因，並依醫師處方按時用藥。
 2. 每 4 小時測量體溫：測量時須注意是否受外在因素影響，如運動、穿太多衣服、曬太陽等；若有則應休息半小時後再測量。
 3. 多休息，保持室內溫度適中舒適及維持空氣流通，太冷或太悶熱的環境皆不適宜。
 4. 減少衣物及被蓋(但高燒寒顫時除外)，流汗則擦澡(沐浴)更換衣物。
 5. 適當補充水分，飲食可採少量多餐、易消化(如牛奶、稀飯、不油膩)食物。
- ◆若有下列情況請立即就醫：
 1. 高燒持續不退。
 2. 意識改變、嗜睡叫不醒。
 3. 嚴重咳嗽及胸痛。
 4. 痙攣、抽搐、哮喘
 5. 嚴重嘔吐或腹痛。



<<灼燙傷注意事項>>

燒燙傷常因日常生活中意外或人為的疏忽所造成，若民眾對燒燙傷的預防及緊急處理有所了解，將可使傷害降至最低。

◆灼燙傷的緊急處理

- 沖**：迅速以流動的自來水沖受傷部位約 30 分鐘。
- 脫**：受傷部位充分淋濕的同時小心脫掉或剪開燒燙傷部位衣物。
- 泡**：受傷部位以冷水中持續浸泡 30 分鐘，可減輕病人的疼痛。
- 蓋**：選用清潔的布巾或紗布覆蓋受傷部位，切勿自行塗抹藥膏。
- 送**：除極小燙傷可自理外，盡快送往鄰近醫院進行救治。

◆如何避免再次發生灼燙傷

1. 平時留意家中幼童的活動範圍，避免因牽扯到電線而打翻茶壺、熱水瓶或熱鍋。
2. 居家電線陳設需遠離幼童，避免幼童因咀嚼電線導致唇部電灼傷。
3. 家中地板保持乾燥，端熱湯、泡煮茶或咖啡時，應遠離家中幼童，以避免意外發生。
4. 餐桌上的桌巾不宜太長，以免幼童攀爬拉扯造成燙傷。
5. 居家熱水器出水溫度應維持在攝氏 55 度以下，幼童洗澡一般約在攝氏 40 度左右即可，放洗澡水時應先放冷水再放熱水，大人須先試水溫再讓幼童進入洗澡盆，同時避免兒童單獨留在浴室及放任幼童任意在浴缸玩耍，以免發生意外。
6. 教育小孩用火安全，火柴、打火機等應置放高處嚴防小孩玩火。
7. 教導幼童勿靠近或揀拾燃放中的爆竹。
8. 食用火鍋時，應注意食物溫度，避免燙傷。
9. 切勿於床上或易燃物品旁吸菸。

10. 神案上的香燭應注意其穩定性，以免釀成火災，祭拜燒紙錢時要在戶外鐵桶內焚燒，以免發生危險。
11. 電器設備經常是起火或觸電的原因；使用延長線多插頭插座時，須注意乘載負荷量。
12. 定期更換家中開關之保險絲，並選用適當規格。
13. 家中若有裝置鐵窗，應保留活動逃生窗口，以備不時之需。
14. 定時檢查家中瓦斯桶，若出現漏氣將瓦斯開關關閉，窗戶打開通風即可，千萬不要貿然打開電扇或其他電器開關，以防爆炸，平時應養成隨手關瓦斯總開關的習慣。
15. 開車時若懷疑水箱溫度過高時，勿貿然打開水箱蓋以防遭高溫蒸氣燙傷臉部、軀幹及四肢。
16. 騎機車時勿碰觸汽機車排煙管，以防造成接觸性燙傷。



<< 癌症篩檢暨資源整合中心 >>

◆ 簡介

本中心成立於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目的在配合國家防癌政策，整合本院與民間與各項資源，提供民眾對癌症相關資訊之需求，以及全方位的癌症篩檢服務，俾使民眾早期發現癌症，進而及時獲得診療與後續追蹤處理；同時也是外院癌症轉介診治的窗口，期望藉由本院專業醫療團隊之通力合作，達到提升癌症優質照護，促使國民健康的目標。

◆ 服務項目

1. 提供癌症篩檢訊息
2. 執行癌症篩檢診查及追蹤服務
3. 外院癌症篩檢陽性個案轉介
4. 癌症照護指導
5. 癌症護理諮詢
6. 癌症營養諮詢及轉介
7. 癌症情緒、心理輔導及轉介
8. 癌症相關社會資源之提供及轉介
9. 康復用品之資源轉介
10. 提供癌症網路資訊查詢

◎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早上 08:30~12:00，下午 13:30~17:00

服務地點：一門診大樓一樓

服務專線：(02)2875-7817

※請攜帶健保卡至本中心報到



<< 門診戒菸 >>

◆ 簡介

戒菸有難度，卻不是不可能。大部份的人戒菸是靠自己的意志力，這也是失敗率居高不下的原因。而最主要的失敗原因，則是因為尼古丁戒斷症狀引起。甫戒菸時體內尼古丁濃度下降，會開始產生不適症狀，包括煩躁易怒、挫折、坐立不安、焦慮、情緒低落、無法集中精神等症狀。這些症狀，目前已有藥物可以大大減輕，讓戒菸過程更安全、更舒服，也增加了戒菸的成功率。

◆ 測試您是否已經有尼古丁成癮情形：

問題一、起床後多久抽第一支菸？			
5 分鐘以內 (3 分)	5~30 分鐘 (2 分)	31~60 分鐘 (1 分)	60 分鐘以上 (0 分)
問題二、在禁菸區不能吸菸會難以忍受嗎？			
是 (1 分)		否 (0 分)	
問題三、哪根菸最難放棄？			
早上第一支菸 (1 分)		其他 (0 分)	
問題四、一天最多抽幾支菸？			
31 支以上 (3 分)	21-30 支 (2 分)	11-20 支 (1 分)	10 支或更少 (0 分)
問題五、起床後幾小時內是一天中抽最多菸的時候？			
是 (1 分)		否 (0 分)	
問題六、當嚴重生病時，幾乎每天臥病在床還抽菸嗎？			
是 (1 分)		否 (0 分)	
上面六題分數加總=____分			
得分 3 分或以下→低度菸癮 得分 4~6 分→中度菸癮 得分 7~10 分→高度菸癮			



◆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門診戒菸治療補助計畫 (更新至: 2022/06/30)

項目	說明
戒菸治療	18 歲(含)以上之全民健康保險對象，且尼古丁成癮度分數達 4 分(含)以上，或平均每天吸 10 支菸以上者。 - 醫師、牙醫師可開立尼古丁製劑與非尼古丁的口服藥，藥師可開立尼古丁製劑。 - 為鼓勵吸菸者戒菸，並減輕戒菸者經濟負擔，自 111 年 5 月 15 日起，接受戒菸輔助用藥服務，不分對象皆免收戒菸輔助用藥部分負擔費用，希望透過免收藥品部分負擔，提高吸菸者戒菸誘因。 - 每年補助 2 個療程，每療程最多補助 8 週藥品，且每療程須於同一醫事機構於 90 天內完成。
戒菸衛教	- 具健保身份且不適合用藥者 (如孕婦及 18 歲以下青少年)。 - 專業衛教師提供衛教諮詢、支持及關懷服務。

◎ 臺北榮民總醫院門診戒菸服務時段

家庭醫學科 (第一門診大樓三樓) 每週一至週五，全天均有開診
人工預約掛號專線：02-2871-2151

◎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免費戒菸專線：0800-63-63-63

※參考資料：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二代戒菸服務

